“造热点”“蹭热点”“带节奏”

——谁是网络谣言的幕后推手？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编造传播虚假信息“造热点”“蹭热点”“带节奏”，炒作敏感案事件进行引流牟利；开设假冒媒体网站和自媒体账号，打着“舆论监督”等旗号，实施敲诈勒索……这些行为被公安机关严厉打击。

公安部21日在京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开展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100天举措成效。行动期间，全国公安机关共侦办案件2300余起，整治互联网平台企业近8000家（次），依法关停违法违规账号2.1万余个，清理网络谣言信息70.5万余条，有效净化网络生态。

热点案事件伴生谣言：严重扰乱社会秩序、影响社会稳定

近年来，一些社会热点事件中网络谣言乱象频出，严重扰乱社会秩序、影响社会稳定，人民群众反映强烈。自今年4月10日开始，公安部开展为期100天的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政委孙劲峰表示，行动期间，全国公安机关以强有力的实际行动整治网络谣言问题乱象，积极营造清朗有序的网络环境。

此次发布会公布了10起网络谣言典型案例，包括四川公安机关依法查处齐某某编造发布“武汉小学生校内被碾压身亡其母已收260万”网络谣言案。2023年5月，“湖北武汉一小学生在校内被老师驾车撞倒后二次碾压身亡”事件发生后，四川齐某某在未经核实的情况下，编造“小孩妈妈哭得伤心都是演戏，一共赔偿了260万”等谣言信息，给当事人造成严重伤害，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目前，公安机关已依法对齐某某处以行政拘留的处罚，对其网络账号采取关停措施。

“热点案事件发生后，往往带有巨大网络流量，一些人员借机编造发布涉事网络谣言，以达到蹭流量、博取关注的目的。”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二级巡视员张俊兵分析，在信息不对称的客观因素影响下，一些网民极易被谣言信息带偏认知，客观上助推谣言的传播扩散。

专项行动中，公安机关分类分级、依法严厉打击了一批借热点案事件有组织编造传播谣言的策划者、组织者和主要实施者，共侦办此类案件500余起，约占案件总数的21%。其中，云南公安机关对编造发布“云南工商学院有女生遭3名黑人性侵”网络谣言的李某某依法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四川公安机关对编造发布“大学生涉嫌卖淫800余次，赚120余万元”网络谣言的唐某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网络水军”：网络谣言滋生扩散的幕后推手

“网络水军”为牟取暴利恶意炒作相关事件，成为网络谣言滋生扩散的幕后推手。

在安徽公安机关依法查处的一起“网络水军”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刘某某组织人员开设多个自媒体账号，大量编发相关企业虚假文章，以负面炒作等方式相要挟，实施敲诈勒索，共作案100余起。目前，安徽公安机关已对涉案犯罪嫌疑人全部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涉案账号均已关停。

部分“网络水军”团伙公司化运作，运营大量自媒体账号，通过批量编造发布各类虚假文章、视频吸引眼球、引流牟利；部分“网络水军”团伙在热点舆情事件中，编造传播虚假信息“蹭热点”收割流量，甚至“造热点”，裹挟舆论、误导公众；一些不法分子开设假冒媒体网站和自媒体账号，打着“舆论监督”等旗号，以编发炒作虚假的负面信息相要挟，实施敲诈勒索，严重扰乱社会秩序，侵犯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公安机关对编造传播虚假信息“造热点”“蹭热点”“带节奏”，利用热点话题炒作实施敲诈勒索，通过炒作热点案事件引流牟利，以及为虚假信息有偿代刷“转评赞”的“网络水军”团伙扩线深挖，依法开展侦查调查和打击处置。专项行动中，依法侦办“网络水军”案件13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620余人。

“公安部将持续分类实施集群打击，严厉打击‘网络水军’团伙，全力挤压其违法犯罪活动空间，切实维护网络公共秩序。”孙劲峰说。

“流量经济”驱动：依托谣言博取关注、吸粉引流

当前，一些自媒体人员在“流量经济”的驱动下，为了在短时间内获得巨大流量，不惜以身试法。

“一些人利用公众焦虑、宣泄情绪、同情弱者、围观猎奇等心理，搬运加工、二次创作、东拼西凑、张冠李戴甚至直接造谣，挑动网民情绪、撕裂社会共识、污染网络生态，对此必须坚决依法打击。”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副局长李彤说。

在一起案件中，陈某某为吸引流量、让自己的网络视频账号迅速涨粉，遂在广东深圳某地自编、自导、自演了“自己被绑架”的剧情，并配发“索要50万元赎金”的文字，相关视频发布后迅速引发大范围传播扩散，严重扰乱公共秩序。目前，深圳公安机关已依法对陈某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对其造谣网络账号采取禁言措施。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全国公安机关共侦办以博取关注、吸粉引流为目的编造网络谣言案件1000余起，关停或禁言造谣传谣网络账号1万余个。

下一步，公安机关将坚决打击整治依托谣言博取关注、吸粉引流、增加广告收入、赚取平台补贴、直播带货等违法犯罪行为。

平台监管不严：谣言滋生的土壤

一些网站平台对网络谣言信息缺乏有效管控，甚至为了流量和热度，纵容网络谣言的传播，对网络生态环境造成恶劣影响。

专项行动中，公安机关督导网站平台完善信息发布审核、用户实名管理等制度，从源头堵塞网络谣言传播风险，累计组织签订责任书2180份，开展网站平台监督检查5896家（次），约谈企业652家，责令限期整改323家（次）。

在湖南公安机关办理的一起案件中，一段已被官方辟谣过的谣言信息在属地某短视频平台大量传播扩散，累计播放200余万次，转发分享8.3万余次。

经属地公安机关依法调查，该短视频平台因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导致相关谣言视频在该平台大量传播扩散。目前，湖南长沙公安机关根据网络安全法有关规定，对该短视频平台依法作出责令整改、行政罚款10万元的行政处罚。

“依法依规铲除谣言滋生的土壤，切断谣言传播链条。”李彤表示，公安机关将下大力气加强网站平台监管，不断健全完善自媒体行业准入、内容审查、责任追究等机制，完善监测、发现、辟谣、处置全流程工作规范，严厉整治编造传播网络谣言的平台和账号，严肃追究网络谣言发布传播的相关方责任。

目前，网络谣言打击整治专项行动即将结束，为了持续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公安机关已将包括网络谣言、“网络水军”、网络暴力等网络乱象整治纳入到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中，继续开展重点打击治理。

公安部提醒广大网民朋友“不造谣、不传谣、不信谣”，提高对网络信息的鉴别、识别能力，不转发任何未经证实的信息，避免成为网络谣言传播的“二传手”。

公民发现个人合法权益因网络谣言受到不法侵害时，要及时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发现网络谣言违法犯罪线索时，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全国“三支一扶”计划实际招募4.31万名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力资源流动管理司司长张文淼21日表示，今年部分省份在中央下达的“三支一扶”计划招募名额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适度扩大了招募规模。中央财政支持3.4万个名额，但目前31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实际发布招募名额4.31万名，比中央计划增加了9100多名。

张文淼是在当天召开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2023年二季度新闻发布会上作出上述介绍。他表示，为帮助高校毕业生尽快落实去向，部分地区提前谋划、及早部署、加快推进。截至目前，全国31个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都发布了招募公告，总体招募工作争取在8月底前完成。

“三支一扶”计划是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的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每年选派一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帮扶乡村振兴等服务。近年来，“三支一扶”计划越来越得到广大毕业生的关注和参与。

今年各地“三支一扶”计划进一步向脱贫地区、民族边疆地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等地区倾斜，旨在为基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

多部门出台措施促进电子产品消费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制定的《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21日公布，明确要完善高质量供给体系，优化电子产品消费环境，进一步稳定和扩大电子产品消费。

在加快推动电子产品升级换代方面，若干措施提出，加快电子产品技术创新，打造电子产品消费新场景，着力消除电子产品使用障碍。在大力支持电子产品下乡方面，若干措施明确，持续推动家电下乡，完善电子产品销售配送体系。

在打通电子产品回收渠道方面，若干措施提出，规范电子产品回收制度，加大对非法拆解电子产品、非法流通二手零配件的打击力度。推动集中回收、远程回收。

在优化电子产品消费环境方面，若干措施明确，加快完善个人信息保护法律法规，加快数据脱敏、合规利用的政策和行业标准制定，依法打击企业不当利用个人隐私行为。加快建立健全智能电子产品标准体系，实现不同类型、不同品牌的智能家居和可穿戴设备等电子产品互联互通。加强缺陷电子产品召回管理。积极引导消费者更换老旧家电、高能耗家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出台措施促进汽车消费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制定的《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21日公布，提出进一步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优化汽车购买使用管理制度和市场环境，更大力度促进新能源汽车持续健康发展。

若干措施提出，鼓励限购地区尽早下达全年购车指标，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因地制宜增加年度购车指标投放。鼓励各地加快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乘用车、违规非标商用车淘汰报废。鼓励各地综合运用经济、技术等手段推动老旧车辆退出，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开展汽车以旧换新。各地落实取消二手车限迁、便利二手车交易登记等政策措施。

若干措施明确，加快换电模式推广应用，积极开展公共领域车辆换电模式试点，支持城市公交场站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

在降低新能源汽车购置使用成本方面，若干措施明确，推动居民小区内的公共充换电设施用电实行居民电价，推动对执行工商业电价的充换电设施用电实行峰谷分时电价政策。推动提供充电桩单独装表立户服务。到2030年前，对实行两部制电价的集中式充换电设施用电免收需量（容量）电费。

强化服务保障暑运出行

○**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 2023年暑运开启以来，学生、探亲、旅游等多种客流叠加，出行需求旺盛。铁路、电力、民航等部门优化出行服务，强化安全管理，努力提升广大旅客出行美好体验。

来自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的数据显示，7月1日至20日，暑运前20天，全国铁路共发送旅客26148.4万人次，日均发送旅客1307.4万人次。21日，全国铁路预计发送旅客1300万人次。

多彩活动 乐享暑假

7月21日，在安徽省合肥市郎溪路小学少年宫，孩子们在暑期科创课上组装机器人。

暑期，各地孩子参加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乐享假期生活。

新华社 发

遗失声明

●河源市摄影家协会不慎遗失中国人民银行河源市中心支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证号：J5980001073504，声明作废。

河源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出让公告

经河源市人民政府批准，受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我中心对以下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网上交易方式进行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及要求

交易编号	用地位置	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出让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产业准入类别
河公易土〔2023〕13号	河源市高新区高新六路南边、滨江大道西边。	14666	工业用地	50年，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计。	2.0≤容积率≤4.0,建筑密度≤60%,绿地率≤20%；建筑高度≤50%；可配套适量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原则上不得超过总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5%，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设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酒店和招待所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建筑间距：满足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用地其它指标及主要公建配建内容按河源市高新区管委会国土规划建设局出具的土地资源和技术控制指标清单要求执行。 本地块投资、产出及税收强度：投资强度6000万元/公顷（400万元/亩）以上,年产出强度7500万元/公顷(500万元/亩)以上,年税收强度450万元/公顷(30万元/亩)以上。	586.64	120	20	新能源电动车生产

二、竞买人资格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其他社会组织和个人均可参加竞买(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不接受联合竞买。

2.竞买人注册地址不在河源市高新区的，需在竞得土地后一个月内在河源市市场监督局高新区分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成立独立法人企业。

3.竞买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提交网上竞买申请时勾选拟成立新公司选项，并按系统提示在申请书中注明相关条款（应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拟成立时间等）

三、交易时间及要求

1.本次出让公告发布期限：2023年7月21日至2023年8月24日。

2.挂牌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24日16时止；交纳保证金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22日16时止。

网上交易期间，交易系统全天24小时开通，有关数据记录的时间以数据信息到达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

3.申请人在参加网上交易前，可根据交易系统的指引到指定的地方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证书），即电子签名认证证书。两个或两个以上申请人联合竞买的，应分别办理数字证书。

4.竞买人可通过系统填写意向宗地竞买申请，选择银行，获得保证金子账号。竞买人应当打印《履约保证金入账申请单》，并向此账号交纳竞买保证金（付款人与竞买人信息须一致）。交易系统在接收到足额的竞买保证金的到账信息颁发《保证金到账确认书》。

5.交易系统全天24小时开通，竞买人可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价。符合相关条件的报价，交易系统予以接受，并即时通过交易系统公布。网上报价期限截止后系统默认有效竞买人全体进入限时竞价阶段，通过限时竞价决定竞得人；若限时竞价过程中无人报价，且网上报价截止时的最高报价不低于出让底价，则以网上报价截止时出价最高者为竞得人。具体实施以网上交易系统的运行程序为准。

四、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出让的具体要求，详见交易宗地的出让文件，申请人可在交易系统浏览或下载有关交易宗地的出让文件。

2.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出让公告的有关款项种类均为人民币。

3.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网上交易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4.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网上交易出让，仅接受网上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不接受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它形式的竞买申请和竞买报价。

5.竞买保证金在竞得人与河源市自然资源局签订《河源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成交确认书》后自动转为受让地块的定金，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自动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6.竞买人在提供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时，需提供竞买资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书。

五、公告信息发布

本次交易公告土地出让信息通过河源市主要媒体、河源市自然资源局网、中国土地市场网(https://www.landchina.com)、河源市土地与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s://14.215.227.134:9020/)、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及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告栏显示屏获取本次交易宗地的相关信息。

六、联系方式

1.交易系统网址：https://14.215.227.134:9020/

2.联系地址：河源市永和东路85号四楼

3.联系电话：0762-3828608（土地矿产交易部）、0762-3828709（财务部）

4.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咨询电话：0762-3663006

特此公告

河源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7月21日